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 SXDC2023-ZB-056.1B1

签订地点： 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签订时间： 2023-08-03

采购人（买方）：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成交人（卖方）： 西安嘉瑞祥商贸有限公司

一、供货合同格式

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2023 年夏季环卫工慰问品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： SXDC2023-ZB-056.1B1)，在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，由陕西迪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。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(以下简称“买方”)确定西安嘉瑞祥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卖方”)为成交供应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 夏季环卫工慰问品，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：¥1,073,826.00 (大写：壹佰零柒万叁仟捌佰贰拾陆元) (以下简称“合同价”)提供的货物和服务。

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：

- 1、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。
- 2、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，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：

- 1) 合同条款

- 2) 合同条款附件

附件 1—货物清单

附件 2—质量保证承诺

附件 3—服务方案

- 3) 成交通知书

- 4) 竞争性磋商文件

- 5)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

- 3、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，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，并修补缺陷。

- 4、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，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

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。

5、付款方式:

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并经验收合格后,乙方持《验收合格单》原件和全额发票在甲方处办理实际发放数量货款的支付手续。

6、交货期:自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。

交货地点:买方指定交货地点

7、本合同一式伍份,其中,买方贰份,卖方贰份,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壹份备案。

8、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买方名称: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地 址:高陵区北广场路552号

邮 编:710200

电 话:029-86917221

传 真:

卖方名称:西安嘉瑞祥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:高陵区鹿苑街办北街村7组

邮 编:710200

电 话:13571930064

传 真:

开户银行:农业银行西安高陵区东方红路支行

帐号:26170101040015109

代表签字:岳振平

盖 章:

代表签字:

盖 章:

2023年8月3日

2023年8月3日